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选举王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；聘任庄莹女士为公司总经理；聘任刘娟女士、杨阳女士、段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聘任刘文忠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；聘任孙蕙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的董事长、聘任的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学历、专业知识、技能、管理经验以及目前的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，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，亦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《“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”合作备忘录》中规定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的情形，任职资格合法，选举和聘任程序合规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同意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、聘任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。

独立董事： 张俊瑞 傅瑜 郭亚军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